证券代码: 839831

证券简称:明及电气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

# 江苏明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1 月 30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8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公司经营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申请终止挂牌,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顺利进行,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准备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
- (2)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

- (3) 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妥善处理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有异议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对异议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股份的成本价格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告的每股净资产的较高者,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异议股东申请股份收购期限为自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的 1 个月届满之日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股份收购申请,如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出股份收购的书面申请,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

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明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明及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7日